

合伙买厂经营协议书(通用9篇)

在日常学习、工作或生活中，大家总少不了接触作文或者范文吧，通过文章可以把我们那些零零散散的思想，聚集在一块。那么我们该如何写一篇较为完美的范文呢？接下来小编就给大家介绍一下优秀的范文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看看吧。

合伙买厂经营协议书篇一

甲方：

乙方：

甲乙双方为了适应市场经济的要求，用好用活有限的人力和财力资源；充分发挥和利用地理优势，开发新市场，决定合伙经营混凝土砖业务。经双方协商：在互惠互利的基础上，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乙双方自愿合伙经营混凝土砖业务（建材厂）。

二、生产经营地址为：汉川市刘家格镇

三、合伙经营投资总额为人民币：壹佰伍拾万元整。

四、付款方式：现金。

五、经营方式：甲乙双方共同经营，桂又春负责全面工作，徐军负责生产、出纳。

六、生产资金使用：每一笔货款收回必须开据收据，存入银行账户；每一笔支出都要双方签字财务室才能付款记账。否则无效；谁报销谁承担。

七、分配方式：桂又春占股60%，徐军占40%。按比例分取红利，本厂终止后依法分得剩余财产。

八、责任和义务：桂又春有合理调配资金使用、开发市场、合理调配生产合同、生产人员、监督贷款回收、节约开支、保障公司利益的责任和义务；徐军有保证安全生产、质量、完成生产任务、节约开支、保证公司财产安全，保障公司利益的责任和义务。

九、违约责任：桂又春、徐军自协议签订之日起，必须忠实的履行各自的责任和义务。不得中途在任意时间退出（需要退出时必须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不得转让他人经营。如果发生以上任何一项，视为违约。违约金为各自出资额占股的三分之一进行处罚。

十、其它未见事项，双方口头协商（口头协议以记录为凭）或者另立补充协议，另立协议与此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一、此协议经双方共同订立，自签字之日起生效。本协议一式二份，分别由桂又春、徐军各留存一份备查。

甲方：

乙方：

年月日

合伙买厂经营协议书篇二

甲方：

身份证号：

乙方：

身份证号：

丙方：

身份证号：

甲、乙、丙三方本着互利共赢，团结合作的精神，经友好协商，就共同经营_____事宜达成如下合伙协议：

第一条 合伙宗旨

第二条 合伙组织名称、合伙经营项目

合伙组织名称为：

合伙经营项目为：

第三条 合伙期限

自_____止。

第四条 合伙组织财产份额分配

各合伙人占有合伙组织财产份额为

第五条 工资、盈余分配与债务承担

1、奖金分配：合伙组织经营期间，各合伙人工资为_____。随着合伙经营的深入，利润可观后，年底将发放奖金，奖金数额根据收入现状和个人贡献经合伙人会议决定。

2、盈余分配：除去经营成本、日常开支、工资、奖金、需缴纳的税费等的收入为净利润，即合伙创收盈余，此为合伙分

配的重点，将以各合伙人占有的合伙组织财产份额为依据，按比例分配。

3、债务承担：如在合伙经营过程中有债务产生，合伙债务先由合伙财产偿还，合伙财产不足清偿时，以各合伙人占有的合伙组织财产份额为依据，按比例承担。

第六条除名退伙、出资的转让

(一)除名退伙。合伙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经其他合伙人一致同意，可以决议将其除名：

- (1)个人丧失偿债能力；
- (2)未履行出资义务；
- (3)因故意或重大过失给合伙组织造成经济损失；
- (4)执行合伙组织事务时有不正当行为；
- (5)合伙人有违反本协议第九条之规定的行为。

对合伙人的除名决议应当书面通知被除名人。被除名人自接到除名通知之日起，除名生效，被除名人退伙。合伙人退伙后，即视为放弃其在该合伙组织中占有的财产份额，并不再参与本年度合伙组织利润盈余分配，其他合伙人即自动拥有该财产份额，但不免除其因此给其他合伙人造成的损失。

(二)合伙组织财产份额的转让

合伙期间，未经全体合伙人书面同意，合伙人不得随意转让其在合伙组织中的全部或部分财产份额。如经其他合伙人书面同意该合伙人向合伙人以外的第三人转让，第三人应按新入伙对待。合伙人以外的第三人受让合伙组织财产份额的，经修改合伙协议即成为合伙组织的合伙人。

第七条 合伙人会议、合伙负责人及合伙事务执行

(一) 合伙人会议制度

2、时间：一般情况下每月一次，具体召开时间由合伙负责人根据情况决定；

4、重大事项：须经合伙人会议中占合伙组织财产份额比例三分之二以上的合伙人同意方可通过的重大事项是指：

(1) 推举合伙事务执行人；

(2) 增加、减少经营种类，调整、转换经营项目，扩展业务；

(3) 对各合伙人占有合伙组织财产份额和利润分配比例进行适当调整；

(4) 决定合伙组织的内部机构设置和财务收支计划

(5) 决定合伙组织的经营价格和工资、奖金、福利制度

(6) 其它

5、其它工作会议：

(3) 业务经理每月主持召开一次有下属职员参加的工作会议。

(二) 经全体合伙人决定，委托_____为合伙事务执行人，其权限为：

2、对外开展业务，订立合同；

5、根据合伙组织的盈利情况和合伙事务执行人的个人表现，有权对合伙事务执行人占有的合伙组织财产份额和利润分配做出适当调整。

(三)经全体合伙人决定，委托_____担任合伙内部行政事务的负责人，负责合伙组织的内部经营和管理。其权限为：

- 1、组织实施合伙人会议；
- 2、对合伙组织经营进行全面日常管理；
- 3、制定合伙组织的内部管理制度；
- 4、拟定合伙组织的内部机构设置方案和奖惩激励制度；
- 5、提请聘任或者解聘合伙组织的业务经理；
- 6、审核现金收付凭证和及日常财务开支情况；
- 7、合伙人会议授予的其他职权。

(四)经全体合伙人决定，委托_____担任合伙组织的财务、后勤负责人，并协助其他合伙人参与合伙组织的日常经营和管理。

- 1、对合伙事务执行人负责，主持合伙组织的日常财务、后勤等工作；
- 4、拟定财务机构设置方案及财务收银人员的岗位职责；
- 6、拟订合伙组织经营价格及工资、奖金、福利制度，管理营业发票；
- 8、合伙人会议授予的其他职权。

第八条合伙人的权利和义务

(一)合伙人的权利：

- 1、参加合伙人会议，并对合伙事务的执行进行监督；
- 2、合伙人享有合伙利益的分配权；
- 4、经全体合伙人书面同意，合伙人有退伙的权利。

(二) 合伙人的义务：

- 1、按照合伙协议的约定维护合伙组织财产的统一；
- 2、分担合伙经营损失的债务；
- 3、为合伙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第九条 禁止行为

(四) 合伙人不得从事损害本合伙企业利益的活动。

第十条 违约责任

第十一条 争议解决方式

凡因本协议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合伙人之间应先共同协商，如协商不成，提交长沙仲裁委员会仲裁。

第十二条 其他

(二) 本协议一份四页，各合伙人各执一份；

(三) 本协议经全体合伙人签名、盖章后生效。

全体合伙人签章处：

甲方：

乙方：

丙方：

签约时间：年月日

签约地点：

合伙买厂经营协议书篇三

订立合同各合伙人：

第一条合伙宗旨

第二条合伙经营项目和范围

第三条合伙期限

合伙期限为_____年，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
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第四条出资额、方式、期限

1、合伙人_____（姓名）以_____方式出资，计人民币_____元。

2、合伙人_____（姓名）以_____方式出资，计人民币_____元。

3、各合伙人的出资，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以前交齐。逾期不交或未交齐的，应对应交未交金额数计付银行利息并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

4、本合伙出资共计人民币_____元。合伙期间各合伙人

的出资仍为共有财产，不得随意请求分割。合伙终止后，各合伙人的出资仍为个人所有，届时予以返还。

第五条 盈余分配与债务承担

1、 盈余分配：以_____为依据，按比例分配。

2、 债务承担：合伙债务先由合伙财产偿还，合伙财产不足清偿时，以各合伙人的_____为据，按比例承担。

第六条 入伙、退伙，出资的转让

1、 入伙：

(1) 需承认本合同；

(2) 需经全体合伙人同意；

(3) 执行合同规定的权利义务。

2、 退伙：

(1) 需有正当理由方可退伙；

(2) 不得在合伙不利时退伙；

(3) 退伙需提前_____个月告知其它合伙人并经全体合伙人同意；

(4) 退伙后以退伙时的'财产状况进行结算，不论何种方式出资，均以金钱结算；

(5) 未经合伙人同意而自行退伙给合伙造成损失的，应进行赔偿。

3、出资的转让：允许合伙人转让自己的出资。转让时合伙人享有优先受让权，如转让给合伙人以外的第三人，对第三人应按入伙对待，否则以退伙对待转让人。

第七条 合伙负责人及其它合伙人的权利

1、_____为合伙负责人。其权限是：

- (1) 对外开展业务，订立合同；
- (2) 对合伙事业进行日常管理；
- (3) 出售合伙的产品(货物)、购进常用货物；
- (4) 支付合伙债务。

2、其它合伙人的权利：

- (1) 参予合伙事业的管理；
- (2) 听取合伙负责人开展业务情况的报告；
- (3) 检查合伙帐册及经营情况；
- (4) 共同决定合伙重大事项。

第八条 禁止行为

1、未经全体合伙人同意，禁止任何合伙人私自以合伙名义进行业务活动；如其业务获得利益归合伙，造成损失按实际损失赔偿。

2、禁止合伙人经营与合伙竞争的业务。

3、禁止合伙人再加入其它合伙。

4、禁止合伙人与本合伙签订合同。

第九条合伙营业的继续

1、在退伙的情况下，其余合伙人有权继续以原企业名称继续经营原企业业务，也可以选择、吸收新的合伙人入伙经营。

2、在合伙人死亡或被宣告死亡的情况下，依死亡合伙人的继承人的选择，既可以退继承人应继承的财产份额，继续经营；也可依照合伙协议的约定或者经全体合伙人同意，接纳继承人为新的合伙人继续经营。

第十条合伙的终止和清算

1、合伙因下列情形解散：

(1) 合伙期限届满；

(2) 全体合伙人同意终止合伙关系；

(3) 已不具备法定合伙人数；

(4) 合伙事务完成或不能完成；

(5) 被依法撤销；

(6) 出现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合伙企业解散的其他原因。

2、合伙的清算：

(1) 合伙解散后应当进行清算，并通知债权人。

(2) 清算人由全体合伙人担任或经全体合伙人过半数同意，自合伙企业解散后____日内指定_____合伙人或委托第三人，担任清算人。____日内未确定清算人的，合伙人或者其他利

害关系人可以申请人民法院指定清算人。

(3) 合伙财产在支付清算费用后，按下列顺序清偿：合伙所欠招用的职工工资和劳动保险费用；合伙所欠税款；合伙的债务；返还合伙人的出资。

(4) 清偿后如有剩余，则按本协议第五条第一款的办法进行分配。

(5) 清算时合伙有亏损，合伙财产不足清偿的部分，依本协议第五条第二款的办法办理。各合伙人应承担无限连带清偿责任，合伙人由于承担连带责任，所清偿数额超过其应当承担的数额时，有权向其他合伙人追偿。

第十一条违约责任

1、合伙人未经其他合伙人一致同意而转让其财产份额的，如果他合伙人不愿接纳受让人为新的合伙人，可按退伙处理，转让人应赔偿其他合伙人因此而造成的损失。

2、合伙人私自以其在合伙企业中的财产份额出质的，其行为无效，或者作为退伙处理；由此给其他合伙人造成损失的，承担赔偿责任。

3、合伙人严重违反本协议、或因重大过失或违反《合伙企业法》而导致合伙企业解散的，应当对其他合伙人承担赔偿责任。

4、合伙人违反第八条规定，应按合伙实际损失赔偿，劝阻不听者可由全体合伙人决定除名。

第十二条争议解决方式

凡因本协议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合伙人之间应共同

协商，如协商不成，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或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三条其他

1、经协商一致，合伙人可以修改本协议或对未尽事宜进行补充；补充、修改内容与本协议相冲突的，以补充、修改后的内容为准。

2、入伙合同是本协议的组成部分。

3、本合同一式_____份，合伙人各执一份，送登记机关存档一份。

4、本合同经全体合伙人签名、盖章后生效。

合伙人(签章)：_____ 合伙人(签章)：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地点：_____

合伙买厂经营协议书篇四

甲方：_____ (家庭住址、身份证号码)

乙方：_____ (家庭住址、身份证号码)

双方本着互利互惠、共同发展的原则，经充分协商，一致决定联合出资共同经营摩托车修理行，特订立本契约。

1. 车行正式名称为“宏达摩托车修理行”(以下简称“车行”)。经营门面设在_____市___路___号。

2. 车行经营范围为：__摩托车修理，摩托车零配件零售。经

营方式为：__共同投资、共同经营、统一核算、共负盈亏占。

3. 合伙出资方式、数额和投资期限：__车行总投资为_____元。甲方投资_____元，占总投资额55%；乙方以____市____路____号私房门面作为投资。作价_____元，占总投资额45%。投资缴付日期为_____。_____年__月__日。

4. 合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甲方：__(略)

乙方：__(略)

5. 合伙双方的出资额及其因参加本合伙经营所获得之权益不得转让。

6. 利润分红与风险承担：__(略)。

7. 甲乙双方的分工：__(略)。

8. 会计、出纳的任用及财务管理方式：__(略)

9. 违约责任：__(略)

10. 契约纠纷的处理办法：__(略)

11. 协议正本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签章：_____ (印)

乙方签章：_____ (印)

_____年__月__日

合伙买厂经营协议书篇五

第一条 为了规范合伙企业的行为，保护合伙企业及其合伙的合法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伙企业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本着自愿、平等、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协议。

第二条 企业性质为合伙企业，依法在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鄞州分局注册登记。企业以其全部资产对企业的债务承担责任，合伙人对合伙企业债务承担无限连带责任。合伙企业经营期限为年，从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算。协议期满三个月前，合伙人商议续约与否。

第三条 合伙企业的名称：宁波市

第四条 合伙企业的经营场所：宁波市鄞州区

第五条 合伙目的：为社会创造税收，解决就业问题。

第六条 合伙企业经营范围及方式：

第七条 合伙人的姓名及住所：

第八条 合伙人出资额为人民币 万元。

第九条 合伙人的出资方式、数额及缴付出资的期限：

合伙人各自出资于200 年 月 日以前解入银行验资户，并出具由全体合伙人确认的出资证明。

第十条 合伙企业存续期间，合伙人的出资和所有以合伙企业名义取得的收益均为合伙企业的财产，其合法权益受法律保护。

第十一条 合伙企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财务通则》、《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建立本合伙企业的财产、会计制度。

第十二条 合伙企业分配当年的税后利润(亏损)，按下列顺序进行：

(一)提取法定公积金10%；

(二)提取法定公益金5-10%；

(三)剩余利润(亏损)按合伙人出资比例分配(分担)；

第十三条 企业债务承担方式：

(一)合伙企业债务由合伙企业财产偿还；

(二)合伙企业财产不够偿还时，由合伙人按各自出资比例承担债务；

第十四条 合伙企业的利益分配、亏损和债务承担，如另有变动的，其具体方案由全体合伙人协商决定。

第十五条 由全体合伙人决定委托一名或数名合伙人执行合伙企业事务，并出具合伙的委托书□

第十六条 企业事务的执行人对全体合伙人负责，并行使下列职责：

(一)对外开展业务，订立合同

(二)主持合伙企业的日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

(三)拟定合伙企业利润分配或者亏损分担的具体方案；

(四) 制定合伙企业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

(五) 制定合伙企业具体管理制度或者规章制度

(六) 提出聘任合伙企业的经营管理人员;

(七) 制定增加合伙企业出资的方案;

(八) 每半年向其他合伙人报告合伙企业事务执行情况以及经营状况、财务状况;除《合伙企业法》另有规定外,对合伙企业有关事项作出决议时,须经三分之二以上的合伙人表决通过,表决实行一人一票的表决方法,但在争议双方票数相等时,执行事务的合伙人有裁决权。

第十七条 其他合伙人的权利:

(一) 有权监督执行事务的合伙人、检查其执行合伙企业事务的情况;

(二) 为了解合伙企业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有权查阅账簿;

(四) 合伙人分别执行合伙企业事务时,其他合伙人有权对合伙人执行的事务提出异议。提出异议时,应暂停该项事务的执行。

第十八条 合伙人在合伙期间有下列情形之一时,必须禁止:

(一) 禁止合伙人自营或者同他人合作经营与本合伙企业相竞争的业务;

(二) 未经全体合伙人同意,禁止任何合伙人私自以合伙企业名义进行业务活动;

(三) 除全体合伙人同意外,禁止合伙人与本合伙企业进行交易;

(四) 禁止合伙人从事损害本合伙企业利益的活动。

如合伙人违反上述各条，其业务获得的利益归本合伙企业，造成损失按实际损失赔偿。劝阻不听者，可由其他合伙人决定除名。

第十九条 企业下列事务必须经全体合伙人同意：

- (一) 处分合伙企业不动产；
- (二) 改变合伙企业名称；
- (三) 转让或者处分合伙企业的知识产权和其他财产权利；
- (四) 向企业登记机关申请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 (五) 以合伙企业名义为他人提供担保；
- (六) 聘任合伙人以外的人担任合伙企业的经营管理人员；
- (七) 依照合伙协议约定的有关事项。

第二十条 新合伙人入伙时按下列顺序进行：

- (一) 需经全体合伙人同意；
- (二) 原合伙人向新合伙人告知原企业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
- (三) 依法订立入伙协议；
- (四) 入伙的新合伙人对入伙前企业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第二十一条 合伙人退伙时按下列顺序进行：

- (一) 需有正当理由方可退伙；
- (二) 退伙需提前30日通知其他合伙人；
- (三) 经全体人合伙人同意退伙；
- (五)退伙人有未了结的合伙企业事务的，待了结后进行结算；
- (七)《合伙企业法》第四十六条、四十九条、五十条规定的情形之一出现，合伙人分别为可以退伙、当然退伙、除名退伙。

第二十二条 合伙人出资转让的条件：

- (一) 合伙人转让出资需经全体合伙人同意；
- (二)合伙人依法转让出资时，在同等条件下，其他合伙人有优先受让的权利；
- (三)转让本企业合伙人以外的第三人，按入伙对待；
- (五)转让出资后的企业合伙人必须符合《合伙企业法》规定的法定人数。

第二十三条 企业有下列情况之一时，应当解散：

- (一) 合伙期届满，合伙人不愿继续经营的；
- (二) 合伙协议约定的解散事项出现；
- (三) 全体合伙人决定解散；
- (四) 合伙人已不具备法定人数；
- (五) 合伙目的已经实现或无法实现；

(六) 被依法吊销营业执照;

(七) 出现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合伙企业解散的其他原因。

第二十四条 企业解散后按下列顺序清算:

(一)清算由全体合伙人担任, 并确定一名清算负责人或者申请人民法院指定清算人;

(二)企业清算时, 应通知和公告债权人;

(三)清理企业财产, 分别编制资产负债表和财产清单;

(四)处理与清算有关的合伙企业未了结的事务;

(七)清算结束后, 应当编制清算报告。经全体合伙人签名、盖章后, 在15日内向企业登记机关报送清算报告, 办理合伙企业注销登记。

第二十五条 依法领取营业执照后, 本协议生效, 合伙人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第二十六条 合伙人未按本协议第九条依期如数缴付出资的, 每逾期一天, 按逾期支付金额0.5%支付企业的违约金;造成本协议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 除支付违约金处, 造成损失的,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第二十七条 由于各种不能预见并且对其发生后又不能防止或避免的不可抗力事故, 致使直接影响协议的履行或者不能按约定的条件履行的, 按事故履行协议的影响程度, 由合伙人协商决定是否解除协议或者部分免除履行协议的责任, 以及逾期履行协议。

不可抗力按公认的定义解释。

第二十八条 合伙人必须发行本协议，不得擅自违反或提出新改动意见，除法律有关规定可免除责任或者法律、法规和政
策相抵触的以外。

如有违反，按《合伙企业法》的有关规定处理，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第二十九条 本协议生效后合伙人履行本协议发生争议应共同协商，本着有利于合伙事业发展的原则予以解决。如协商不成，可以诉诸人民法院。

第三十条 本协议如有未尽事宜或在具体执行过程中，遇有特殊情况及发现确应改动之处，按《合伙企业法》的有关规定或全体合伙人共同协商补充或修改，补充和修改的内容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第三十一条 企业登记事项因退伙、入伙、合伙协议修改等发生变更或者需要重新登记的，应当于作出变更决定或者发生变更事由之日起十五日内向企业登记机关办理有关登记手续。

第三十二条 本协议自订立、合伙人签名、盖章，并经工商行政机关注册登记后生效。

第三十三条 本协议一式 份，合伙人各执一份，送有关部门一份，存档一份。

全体合伙人(签名)：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

合伙买厂经营协议书篇六

第一章总则

第二章合作各方

第三章成立合作经营公司

第四章经营目的、经营范围与经营规模

第五章合作条件及其构成

第六章合作各方的责任

第七章董事会的组成

第八章经营管理机构

第九章筹备和建设

第十章劳动管理、工会

第十一章生产与销售

第十二章财务、会计、审计

第十三章税收、利润和亏损

第十四章合同的审批、生效、延长和终止

第十五章合同的修改

第十六章保险

第十七章商标

第十八章适用法律

第十九章争议的解决

第二十章其他

第一章总则

第一条_____ (以下简称甲方)和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经营企业法”及其这有关法规的规定, 在平等互利的原则基础上, 同意以各自的法人身份签订本合作经营合同。

第二章合作各方

第二条合作各方

甲方: _____

注册国家: _____国

法定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 _____

乙方: _____

注册地区: _____

法定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 _____

第三章成立合作经营公司

第三条甲方和乙方在平等互利条件下，同意相互合作，在中华人民共和国_____举办合作经营企业，企业名称为：_____。

第四条公司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经营企业法”及其他有关法规的规定，双方以各自的法人身份共同建立的经济实体。

第五条公司的一切经济、业务活动，必须遵守中国政府法律、法令及有关条例规定，并受其保护。

第六条甲乙双方对合作经营公司的债务、风险、亏损共同承担责任，其盈利共同分享。

第四章经营目的、经营范围与经营规模

第七条合作公司的经营目的：以发展中国的国民经济，实现四个现代化并取得合法利润为目的。其宗旨为，通过双方密切合作，使海洋开发事业取得突破性进展，满足国内外市场对_____等水产品日益增长的需求，双方在经济上获得实惠。

第八条合作公司的经营范围：生产国内外市场急需的_____等水产产品，争取在国际市场上有较强的竞争能力。

第九条合作公司的经营规模：年产_____（产品名）_____吨，_____（产品名）_____吨，以及其他水产品。

第五章合作条件及其构成

第十条甲方提供土地_____亩使用；乙方出资金额_____美元。

第十一条甲方以土地使用，乙方以资金，构成合作条件。

第十二条合作方式

甲方提供土地使用，乙方提供现金或实物、设备。

第十三条乙方投资的实物或设备，应经甲方主管部门审查同意，报审批机构批准。

第十四条由合作企业与乙方签订买卖合同经审查批准后，三个月内应由甲方派员实地考察并委托中国银行按其规定向乙方银行开具信用证。

第十五条乙方收到甲方银行信用证后，_____个月内应将所购全部设备、实物运至_____港。

第十六条甲方双方必须按商定的期限，如数划出土地供使用和付出资金。否则由违约方担负其由此而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

第六章合作各方的责任

第十七条甲方有责任履行下列义务：

1. 向中国政府授权机关申请批准并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注册登记；
2. 向有关部门办理合作公司使用土地的有关手续；
6. 办理合作公司外籍人员的邀请、居住手续，对其办公、交通、生活等方面进行安排；
7. 协助办理产品出口的有关运输、报关等事项；
9. 上述各项之外另有双方协议规定的该由甲方分担的事项。

第十八条乙方有责任履行下列义务：

1. 提供对生产、办公等建筑物的要求；
3. 提供产品的出口加工标准、操作规程等技术指导和先进的企业管理方法；
4. 提供与合作公司产品有关的国外技术情报及市场信息；
5. 对技术人员和职工进行技术培训；
6. 负责采购需由国外供应的原材料、易损件、零配件、消耗品等；
9. 上述各条以外另有双方协议规定的须由乙方分担的事项。

第十九条任何一方因不履行各自的义务而给公司造成损失时，须负责赔偿损失。

第七章董事会的组成

第二十条本公司为法人式的合作经营企业，董事会为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

第二十一条董事会由_____名董事组成，甲方委派_____名，乙方委派_____名，董事会设董事长、副董事长各一名，董事_____名，任期均为_____年。董事长由乙方担任，可以连任。

第二十二条董事长是合作企业的法定代表人，董事长不能履行职责时，应授权副董事长或其他董事代表合作企业。

第二十三条董事会会议每年举行_____次例会，一般应在_____月在合作公司所在地召开，如有必要也可在其他地方举行。根据需要，董事长在征得副董事长同意后，也可

临时召开董事会会议。董事会议由董事长负责召集主持，董事长不能召集时，可委托副董事长或其他董事召集主持。

董事长应在三周前将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日期、地点、议题通知董事会各成员。

第二十四条董事不能出席董事会会议时，可出具委托书委托代表出席，行使董事发言权和表决权，其一名代表不能同时担任两名或以上的名额(董事会会议应有包括出其委托书的董事代表在内的三分之二以上的董事出席，才能举行)。

第二十五条董事会会议应本着平等互利、友好协商的原则，研究讨论问题。

下列事项由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一致通过方可作出决议：

1. 合作企业合同和章程的修改；
2. 合作企业的终止、解散；
3. 合作企业注册资本的增加、转让；
4. 合作企业与其他经济组织的合并。

其他事项，可根据合作企业的章程载明的议事规则作出决议。董事会决议以中文书写一式四份，经正、副董事长签署后，由合作公司，乙方各执一份，甲方执二份。

第二十六条董事会聘请总经理一名，副总经理一名，并决策任期年限。正副经理要执行董事会决议，负责合作公司的经营管理，并定期向董事会汇报生产、经营情况。

第八章 经营管理机构

第二十七条合作企业设经营管理机构，负责企业的日常经营

管理工作，经营管理机构设总经理一名，副总经理一名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其聘用办法均由董事会任命，任期_____年。

第二十八条总经理的职责、权限：

1. 执行甲乙双方所订合同、章程及董事会决议；
2. 提名各职能部门负责人，审定招聘工作人员，并报董事会备案；
3. 制订全企业的经营管理制度，对各职能部门布置、指导、监督和检查工作；
4. 定期向董事会提出工作报告、财务报告和利润分配方案；
5. 对原材料、零配件的采购、成品销售及专项协作合同和流动资金的借贷作出决定；
6. 审定职责部门制定内外销产品价格，并对价格作适当幅度的调整作出决定；
7. 代表企业接待重要的业务联系单位人员、谈判和签署文件；
8. 主持企业行政会议，对行政会议的讨论事项及决议负责执行；
9. 解决各职能部门向总经理请示的其他重大问题；
11. 对职工违反规章制度的处分作出行政方面的最后决定；
12. 其他由总经理负责的事项。

第二十九条副总经理职责、权限：

1. 协助总经理负责本企业的经营管理；
2. 总经理外出时，代替总经理行使职权；
3. 代表企业进行业务谈判；
4. 处理其他工作矛盾和有关问题；
5. 其他应由副总经理负责处理的问题。

第九章筹备和建设

第三十条合作公司在筹建期间，在董事会下设立筹建处负责各项筹建工作。筹建处人员的组成由董事会讨论决定，筹建期间的各项费用分年摊入生产成本。

第十章劳动管理、工会

第三十一条合作公司职工的雇用、解雇、劳动工资、劳动纪律、劳保福利等事项。除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企业劳动管理规定”办理外，根据董事会决议实行。

第三十二条合作企业职工有权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和《中国工会章程》建立工会组织，开展工会活动。合作企业积极支持本企业的工会工作。

第十一章生产与销售

第三十三条合作企业在每年度以前召开的董事会会议上制定下一年度生产进度及进口、出口计划，并报主管部门。

计划执行中在保证合作公司一定的经济效益和外汇收支平衡的前提下，可根据国内外市场情况予以合理的调整。

第三十四条进口原材料采购对象，参考乙方情报，研究其质

量、规格、价格后，由正、副总经理商定，在国内能提供满足需要的原材料情况下，应优先在国内购买。其支付办法，货币按照国内规定办理。

第三十五条合作企业生产的_____等水产品，通过中国出口商品检验局检验后，根据年度出口计数由公司直接出口，也可以参加广交会对外成交出口销售产品。

第三十六条合作公司原则上规定，凡符合出口标准的产品全部出口，确保公司外汇收支平衡并积极创汇。

第三十七条本公司产品内销部分由甲方负责，外销部分由乙方负责，一切内外经销事项均以公司名义出面。

第三十八条出口产品的销售价格和数量应考虑合作公司的外汇收支平衡和成本核算。随着国际市场情况的变化而加以及时调整。

第三十九条内销产品按中国政府规定的物价政策执行，具体价格总经理决定，报主管部门和物价部门备案。外销产品价格根据国家市场根据国际市场随行就市或根据广交会成交价由公司总经理决定。

第十二章 财务、会计、审计

第四十条合作公司的会计制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门有关规定，结合本公司具体情况经董事会通过制定的会计制度，付诸实行。

第四十一条公司各类报表于次月十日前向合作双方报告，年终报表在次月底前提出，由公司委托在中国注册的会计师审核。各类报表均报主管部门、统计部门及其有关部门备案。

第四十二条公司采用借贷记帐法记帐，用中文书写，会计报

表以人民币为记帐本位币，其他货币属于合作投资的均以中国银行外汇牌价换算。属于贸易往来的按贸易汇价结算，外汇往来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暂行条例》办理。

第四十三条合作公司的财务审计，聘请在中国注册的会计师审查，稽核，并将结果报告董事会和总经理。

第四十四条合作公司在中国银行_____分行开设人民币和
外币帐户。

第十三章 税收、利润和亏损

第四十五条合作公司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法条款规定交纳各种税金，并参照《关于中外合作经营项目进出口货物的监管和免税的规定》向税务机关提出减免税收申请。

第四十六条所得税甲乙双方分别缴纳。甲方按国家有关规定上交，乙方按国务院关于华侨投资优惠的暂行规定执行。

第四十七条合作公司在扣除由董事会确定提留的储备资金、职工福利资金、奖励资金、企业发展基金和纳税后，余下的净利润甲乙双方对等分成。

第四十八条乙方所得的净利润汇往国外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办理。

第四十九条公司发生亏损时，经董事会会议讨论通过时，可用储备基金弥补，或按对等比例承担亏损责任。

第十四章 合同的审批、生效、延长和终止

第五十条本公司合作期限定为_____年，本合同按照中外合作经营的有关规定申请批准。然后，合作公司持批准证书到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登记，并领取营业执照，同时，乙方还

要以自己的名义到工商行政机关登记。公司合作期自领取营业执照之日计算。本公司经上级批准机关批准之日起生效。

第五十一条合作期满前六个月，如双方愿意继续合作，可申请并经上报批准机关批准后延长合作期。

第五十二条在合作期内，出现下列情况可提前终止本合同，解散合作企业：

1. 公司发生严重亏损，无力继续经营时；
2. 合作一方不履行合作企业合同、章程规定的义务，致使企业无法继续经营；
3. 因自然灾害、战争等不可抗力遭受严重损失时；
4. 公司未达到其经营目的，同时又无发展前途，公司的合同、章程所规定的其他解散因素已经出现时。

经双方作出最大努力不可挽回时，由董事会提出解散申请书，报审批机关批准后，提前终止合作企业。

属于本条第二款情况解散合同企业时，不履行合作企业合同、章程规定的义务一方，应对合作企业所造成的损失负责赔偿责任。

第五十三条合作期未满，公司解散时，以其全部资产对其债务承担责任，偿还债务后的剩余资产支付职工一定的安置费，余下部分双方对等分配，对于剩余财产超过注册资本的增值部分视同利润，应依法交纳所得税后对等分成。

第五十四条合作期满本合同自失效，合作公司所有资产不附任何条件归甲方所有，不再另行清单。

第五十五条公司解散或终止后，各项帐册及文件应由甲方保

存。

第十五章合同的修改

第五十六条对本合同及其附件的修改，必须经甲乙双方签署书面协议，并报原审批机关批准才能生效。

第十六章保险

第五十七条公司的各项保险均应向_____保险公司_____支公司办理。

第十七章商标

第五十八条经甲乙双方共同商定，本公司所产_____采用“_____”牌商标，由工商管理部门注册后使用。

第十八章适用法律

第五十九条本合同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和争议的解决，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

第十九章争议的解决

第六十条因执行合同所发生的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仍不能解决时，提交仲裁机关解决。

第六十一条仲裁地点设在北京，由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对外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按该会仲裁程序暂行规则进行仲裁。

第六十二条仲裁裁决是终局裁决，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第六十三条仲裁费用由败诉方承担。

第六十四条在仲裁过程中，除双方有争议的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合同的其他内容应继续履行。

第二十章其他

第六十五条本合同由双方代表签后，向上级审批机关报批，获得批准后，即及时通知乙方。

第六十六条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合同有同等效力。

第六十七条为保证本合同的履行，甲乙双方应相互提供履约的银行担保书。

第六十八条对在合同执行中，任何一方有违约而引起的经济损失，另一方有权向中国法院诉讼，对构成的经济损失，由违约方全额赔偿。

第六十九条公司发生不可抗力及其他严重事故，而影响合同执行时，公司总经理应尽快将发生的情况以电报通知乙方，并在半月内以航空挂号信件将有关当局显示的证明文件提交对方确认。

第七十条公司地址：_____

第七十一条甲、乙双方的法定地址及发往函电按下列报发对方：

甲方：_____

法定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乙方：_____

法定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专用电讯：_____

电挂：_____

第七十二条本合同同中文书写一式五份，由甲方执二份，乙方执一份，主管及审批机关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_____乙方(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_____法定代表人(签)：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合伙买厂经营协议书篇七

甲方： 乙方：

身份证号码[id] 身份证号码[id]

甲乙双方基于相互信任及共同愿望，订立此协议。

1、甲乙双方自愿同意，共同出资开设网吧，乙方出资rmb400000元（约占预算总投资的50%多，具体比例待实际投资完成后核定），网吧设于甲方所在地。

2、乙方同意由甲方代表甲乙双方，全权负责网吧日常经营及管理。经营期间，乙方在提前通知甲方后，可随时参与网吧的日常经营及管理。

3、甲方于每个结算日后3日内提供网吧营业周报，月报表给

乙方。

营业成本主要包括但不限于：

a□电力消耗（电费）

b□员工薪水福利（预计需雇佣两人，薪水600、00/月/人，餐费7、00/日/人，住宿费不计），成本回收期内不考虑甲方本人人力成本。

c□场地租金及通讯网络费（电讯网络费用及网吧专线电话资费）

d□税金公关费用（工商，文化，消防等政府主管部门收取，参考同类网吧2,000、00/年/部门，收取不定时）

e□设备，工具及易损耗件采购

f□其它

成本回收期后的经营期间内，甲方依然将每月净收入的一半（考虑扣除甲方本人人力成本后）作为投资收益回汇给乙方。甲方本人人力成本参考当时当地同等工作职位平均水平及乙方当时收入水平核算，具体由双方根据当时情况协商一致确定。如乙方中途参与到合作网吧的日常经营管理中，则此后甲乙双方本人的人力成本不算核算或以相同水平计入经营成本核算。

5、协议有效期内，任何一方需要中途撤资，结束合作经营的，需在不晚于2月前提前通知对方，并给对方合理调整时间（另寻合作方或准备偿付对方对剩余资产所拥有的权益）。

6、经营期内，根据经营收益状况，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同意，并共同出资，可缩小，扩大经营规模，改变营业地点等，改

变经营规模后的成本回收及利益分配参照前条执行。

7、此协议有效期为三年，自20xx年11月1日起，至20xx年10月30至。

有效期届满3个月前（即20xx年7月31日前），甲乙双方经再确认，可决定按时结束合作，进行经营清算，或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延展合作，继续合作经营。延展合作期每次最少一年，具体期限由双方协商确定。

8、其它未竞事宜，由双方本着互信原则协商一致处理。

9、本协议一式两份，由甲乙双方签即生效，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 乙方：

（签名盖章） （签名盖章）

合伙买厂经营协议书篇八

双方本着互利互惠、共同发展的原则，经充分协商，一致决定联合出资共同经营_____公司（企业）（以下简称公司），特订立本协议。

1、联营宗旨：

2、联营企业名称：____市（县）____公司地址：____隶属：____经济性质____（所有制）联营。核算方式：共同经营、统一核算、共负盈亏。

3、联营项目：

4、经营范围与经营方式：

8、联营成员出资额及其因参加本联营获得之权益不得转让

9、联营成员的权利和义务甲方：_____乙
方：_____

10、利润分配与风险承担？

公司所得，在提取储备基金，企业发展基金及职工福利奖励基金后，按下述例分配

11、联营企业的组织机构

12、公司的经营管理

13、违约责任

(2) 对不可抗力情况的处理

15、本协议生效日，即公司董事会成立之时，由公司董事会负责监督检查方履约情况

____年____月____日

公证或签证机关（公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伙买厂经营协议书篇九

合伙人(甲方)：姓名：身份证号码：

合伙人(乙方)：姓名：身份证号码：

合伙人(丙方)：姓名：身份证号码：

鉴于，几方同意共同投资经营湘阴县龙腾海产配送超市，为明确各方的权利义务，几方本着公平、平等、互利的原则订立合伙协议如下：

第一条经营宗旨：通过合法的手段，创造劳动成果，分享经济利益。

第二条合伙经营项目名称：湘阴县龙腾海产配送超市，主要经营地址：湘阴县东茅路精密现代城43栋门面。经营项目：海产品配送、海产品甲供。

第三条合伙期限□20xx年3月10日起，

第四条出资金额、方式；

三合伙人平均每人出资196215.00元，共计人民币588645.00元作为租赁房屋、添置设备设施、门面装修及前期经营费用。合伙期间各合伙人的出资为共有财产，不得随意请求分割或收回。

第五条盈余分配与债务承担。

合伙各方共同经营、共同劳动，共担风险，共负盈亏。

1、盈余分配：以出资额各1/3为依据，按平均分配。

2、债务承担：经营过程中的债务先以合伙财产偿还，合伙财产不足清偿时，合伙人共同承担。任何一方对外偿还后，另外几方应当按投资比例在10日内向对方清偿自己应负担的部分。

第六条入伙、退出、出资的转让。

(一)入伙。

1. 原则上不吸收新合伙人合伙;特殊情况下吸收新合伙人, 必须经所有原合伙人同意;
2. 承认并签署本合伙协议;
3. 除入伙协议另有约定外, 入伙的新合伙人与原合伙人享有同等权利, 承担同等责任。入伙的新合伙人对入伙前合伙企业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二) 退伙

合伙的经营期限内, 有下列情形之一时, 合伙人可以退伙:

- 1、合伙协议约定的退伙事由出现;
- 2、经其他合伙人同意退伙;
- 3、发生合伙人难以继续参加合伙企业的事由。

一方合伙人擅自退伙给其他合伙造成损失的, 应当赔偿损失。

一方合伙人违反国家法例法规对其他合伙人造成损失的, 应当赔偿损失。

合伙人退伙后, 几方合伙人与该退伙人按退伙时的合伙企业的财产状况进行结算。

(三) 出资的转让。

允许合伙人转让其在合伙中的全部或部分财产份额给其它合伙人。未经过全体合伙人同意, 不得将合伙股份转让给合伙人以外的其他人。其他合伙人均不同意接收转让股份的, 按退伙方式结算。

第七条 合伙负责人及合伙事务执行。

几方合伙人共同选举为合伙负责人。以为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即法人代表)。

几方合伙人同意由安排为合伙门店的财务会计师。几方合伙人同意由安排为合伙门店的财务出纳员。几方合伙人同意由安排为合伙门店的前台收银员。几方合伙人共同商议合伙门店的重大事项，经所有合伙人同意后实施;议事规则另行制定并几方签署。

第八条合伙人的权利和义务。

(一)合伙人的权利:

1. 合伙人有事务的经营权、决定权和监督权，合伙的经营活动由合伙负责人决定;
2. 合伙人享有合伙利益的分配权;
3. 合伙人分配合伙利益应以出资额比例进行，合伙经营积累的财产归合伙人共有;
4. 合伙人有退伙的权利。

(二)合伙人的义务:

1. 按照合伙协议的约定维护合伙财产的统一;
2. 分担合伙的经营损失的债务;
3. 为合伙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第九条禁止行为。

(一)未经全体合伙人同意，禁止任何合伙人私自以合伙名义进行业务活动;如其业务获得利益归合伙，如其业务造成的损

失按实际损失进行赔偿。

(二) 禁止合伙人在本区域内参与经营与本合伙竞争的业务；

(三) 除合伙协议另有约定或其他合伙人同意外，合伙人不得同本合伙进行交易。

(四) 合伙人不得从事损害本合伙企业利益的活动。

第十条 合伙营业的继续。

(一) 在一方退伙的情况下，另几方合伙人有权继续以原企业名称继续经营原业务。

(二) 在合伙人因其它客观情况无法继续经营的情况下，依该合伙人的书面授权或法定选择，既可以结算其财产，其他合伙人继续经营；也可经另几方合伙人同意，接纳其指定的直系亲属、配偶为新的合伙人继续经营。

第十一条 合伙的终止和清算。

(一) 合伙因下列情形解散：

1. 合伙人同意终止合伙关系；
2. 合伙事务已完成或不能完成；
3. 被依法撤销；
4. 出现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合伙企业解散的其他原因。

(二) 合伙的清算：

1. 合伙解散后应当进行清算，并通知债权人。

2. 清算人由双方合伙人担任。

3. 清偿后如有剩余，则按本协议约定的投资比例进行分配。

4. 清算时合伙有亏损，合伙财产不足清偿的部分，各合伙人应承担无限连带清偿责任，合伙人由于承担连带责任，所清偿数额超过其应当承担的数额时，有权向其他合伙人追偿。

第十二条违约责任。

(一) 合伙人未按本协议出资的，应当赔偿由此给其他合伙人造成的损失。

(二) 合伙人未经其他合伙人同意而转让其财产份额的，可按退伙处理，转让人应赔偿其他合伙人因此而造成的损失。

(三) 合伙人私自以其在合伙企业中的财产或其财产份额出质(即作为担保、抵押)的，其行为无效，或者作为退伙处理；由此给其他合伙人造成损失的，承担赔偿责任。

(四) 合伙人严重违反本协议、或因重大过失或违反法律而导致合伙门店解散的，应当对其他合伙人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三条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凡因本协议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合伙人之间共同协商，如协商不成，可向当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四条其他。

(一) 经协商一致，合伙人可以修改本协议或对未尽事宜进行补充；补充、修改内容与本协议相冲突的，以补充、修改后的内容为准。

(二) 本协议确定合伙经营门店，对外为个体工商户承担民事

责任，对内则依据本协议确定各合伙人的责任、权利、义务。

(三) 本合同一式叁份，合伙人各执一份。

(四) 本合同经双方合伙人签名后生效。

合伙人：

合伙人(甲方)：姓名：

合伙人(乙方)：姓名：

合伙人(丙方)：姓名：

签署时间□20xx年5月18日